

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和 公司控股股东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依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 [2003]56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要求，我们对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欠款情况进行了认真地检查，对公司进行了必要地核查和讯问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担保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我们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 [2003]56号文件精神要求，督促公司加强风险防范意识，杜绝新的对外担保和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风险发生，保证公司广大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创智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张凌（签字）

刘阳（签字）

2012年8月30日